

证券代码：870064

证券简称：威恒股份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深圳威豹恒瑞金融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更名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一条为维护深圳威豹恒瑞金融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	第一条为维护深圳威豹恒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

公司治理规则》（以下简称“《治理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订本章程。	规则》（以下简称“《治理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三条公司注册名称：深圳威豹恒瑞金融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条公司注册名称：深圳威豹恒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因公司发展需要，拟变更公司名称为深圳威豹恒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对应内容。

三、备查文件

《深圳威豹恒瑞金融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威豹恒瑞金融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5 日